

证券代码：300890
债券代码：123225

证券简称：翔丰华
债券简称：翔丰转债

公告编号：2026-14



上海市翔丰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2025 年度薪酬的确认及 2026 年度薪酬方案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上海市翔丰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6 年 4 月 20 日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了《关于公司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2025 年度薪酬的确认及 2026 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因全体董事回避表决，本议案直接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现将相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公司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2025 年度薪酬情况

2025 年度，在公司任职的非独立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根据其在公司或子公司担任的具体管理职务，按公司相关薪酬规定领取薪金。独立董事的薪酬以津贴形式按月发放。经核算，2025 年度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情况如下：

姓名	职务	任职状态	从公司获得的税前报酬总额 (万元)
周鹏伟	董事长	现任	100.02
赵东辉	董事、总经理、副董事长	现任	89.26
叶文国	董事、副总经理、财务总监、董事会秘书	现任	76.99
陈秧秧	独立董事	现任	4.5
黄明	独立董事	现任	4.5
翟登云	独立董事	现任	9
司贤利	独立董事	离任	4.5
孙俊英	独立董事	离任	4.5
潘克辉	副总经理、职工董事代表	现任	45.60
合计			338.88

注：1、公司董事（非独立董事）获得的薪酬来源于在公司担任其他职务而取得的工资薪金报酬，公司不单独发放董事薪酬。

二、公司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2026 年度薪酬方案

1、本方案适用对象及适用期限

适用对象：公司 2026 年度任期内的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适用期限：2026 年 1 月 1 日至 2026 年 12 月 31 日

2、薪酬方案具体内容

（1）非独立董事在公司任职其他职务的，根据其在公司担任的具体职务确定薪酬待遇；非独立董事未在公司任职的，不领取薪酬；

（2）独立董事每年津贴为人民币 9 万元（含税）；

（3）高级管理人员根据其在公司担任的具体职务确定薪酬待遇；

（4）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由基本薪酬、绩效薪酬和中长期激励收入等组成，其中绩效薪酬占比原则上不低于基本薪酬与绩效薪酬总额的百分之五十。

三、备查文件

1、第四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上海市翔丰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 年 4 月 22 日